

音乐教学理论

第一节 音乐课程标准

🌱 考情分析

知识模块	考点细化
音乐课程性质	人文性、审美性、实践性
音乐课程基本理念	《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基本理念
	《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实验 /2017年版）》基本理念
课程目标	总目标 学段目标
课程内容	初中：四大领域
	高中：必修、选修、选择性必修
音乐课程价值	四个价值

一、音乐课程性质

（一）义务教育

1. 人文性

音乐课程的人文性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音乐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类宝贵的精神文化遗产和智慧结晶。

（2）音乐课程中的艺术作品和音乐活动，皆注入了不同文化身份的创作者、表演者、传播者和参与者的思想情感和文化主张，是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时代文化发展脉络以及民族性格、民族情感和民族精神的展现，具有鲜明而深刻的人文性。

2. 审美性

音乐课程的审美性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以美育人”的教育思想与我国的教育、文化传统一脉相承，是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教育方针的有机组成部分。

（2）通过音乐教育培养和提高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陶冶情操，发展个性，启迪智慧，丰富和发展形象思维，激发创新意识和创造能力，全面提升学生的素质。

3. 实践性

音乐课程的实践性主要体现为：音乐课程各领域的教学只有通过聆听、演唱、演奏、综合性艺术表演和音乐编创等多种实践形式才能得以实施。上述音乐实践活动可以帮助学生获

得对音乐的直接经验和丰富的情感体验，为掌握音乐相关知识和技能、领悟音乐内涵、提高音乐素养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音乐课程价值

（一）审美体验价值

音乐教育以审美为核心，主要作用于人的情感世界。音乐课的基本价值在于通过聆听音乐、表现音乐和以音乐创造活动为主的审美活动，使学生充分体验蕴含于音乐音响形式中的美和丰富的情感，为音乐所表达的真善美理想境界所吸引、所陶醉，与之产生强烈的情感共鸣，使音乐艺术净化心灵、陶冶情操、启迪智慧、情智互补的作用和功能得到有效的发挥，以利于学生养成健康、高尚的审美情趣和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为其终身热爱音乐、热爱艺术、热爱生活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创造性发展价值

创造是艺术乃至整个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本动力，是艺术教育功能和价值的重要体现。音乐创造因其强烈而清晰的个性特征而充满魅力。在音乐课中，生动活泼的音乐欣赏、表现和创造活动，能够激发学生的表现欲望和创造冲动，在主动参与中展现他们的个性和创造才能，使他们的想象力和创造性思维得到充分发挥。

（三）社会交往价值

音乐在许多情况下是群体性的活动，如齐唱、齐奏、合唱、合奏、重唱、重奏以及歌舞表演等，这种相互配合的群体音乐活动，同时也是一种以音乐为纽带进行的人际交流，它有助于养成学生共同参与的群体意识和相互尊重的合作精神。成功的音乐教育不仅在学校的课堂上，而且也应在社会的大环境中进行，对社会音乐生活的关心，对班级、学校和社会音乐活动的积极参与，将使学生的群体意识、合作精神和实践能力等得到锻炼和发展。

（四）文化传承价值

音乐是人类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是人类宝贵的文化遗产和智慧结晶。学生通过学习中国民族音乐，将会了解和热爱祖国的音乐文化，华夏民族音乐传播所产生的强大凝聚力，有助于培养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学生通过学习世界上其他国家和民族的音乐文化，将会拓宽他们的审美视野，认识世界各民族音乐文化的丰富性和多样性，增进对不同文化的理解、尊重和热爱。

三、音乐课程基本理念★

《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明确规定，音乐课程标准共包括以下五方面内容。

1. 以音乐审美为核心，以兴趣爱好为动力

（1）音乐审美指的是对音乐艺术美感的体验、感悟、沟通、交流以及对不同音乐文化语境和人文内涵的认知。首先，充分的音乐审美有着培育学生美好情操、健全人格和以美育人的功能。其次，丰富的情感体验，应从多样化的文化语境出发，根据音乐艺术的表现特征，引导学生对音乐表现形式的整体把握，领会音乐要素在音乐表现中的作用，增进音乐素养。再次，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学习，应与音乐艺术的审美体验及不同文化认知有机结合。

（2）兴趣爱好是音乐学习的根本动力和终身喜爱音乐的必要前提。在教学中，要根据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以丰富多彩的教学内容和生动活泼的教学形式，激发学生对音乐的兴趣，不断提高音乐素养，丰富精神生活。

2. 强调音乐实践，鼓励音乐创造

（1）所有的音乐教学领域都应强调学生的艺术实践，积极引导学生参与演唱、演奏、聆听、综合性艺术表演和即兴编创等各项音乐活动，将其作为学生走进音乐、获得音乐审美体验的基本途径。

（2）通过音乐艺术实践，有效提高音乐素养，增强学生音乐表现的自信心，培养学生良好的合作意识和团队精神。音乐是一门极富创造性的艺术。中小学音乐课程中的音乐创造，目的在于通过音乐丰富学生的形象思维，开发学生的创造性潜质。在教学过程中，应设定生动有趣的创造性活动内容、形式和情境，发展学生的想象力，增强学生的创造意识。

3. 突出音乐特点，关注学科综合

（1）音乐的特点包括：音乐是听觉艺术，学生主要通过听觉活动感受与体验音乐。音乐音响随时间的流动而展现，不具有语义的确定性和事物形态的具象性。音乐的特点为学生感受、表现音乐和想象力、创造力的发挥，提供了广阔而自由的空间。同时，也要关注音乐艺术的时间性、表演性和情感性特征，并在教学过程中加以强调和体现。

（2）音乐教学的学科综合，包括音乐课程不同教学领域之间的综合；音乐与诗歌、舞蹈、戏剧、影视、美术等不同艺术门类的综合；音乐与艺术之外的其他学科的综合。学科综合应突出音乐艺术的特点，通过具体的音乐材料构建起与其他艺术门类及其他学科的有机联系，拓展学生艺术视野，深化学生对音乐艺术的理解。

4. 弘扬民族音乐，理解音乐文化多样性

(1) 学生熟悉并热爱祖国的音乐文化，增强民族意识，培养爱国主义情操。

(2) 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生活的变迁，反映近现代和当代社会生活的优秀中国音乐作品，也应纳入音乐课的教学内容。

(3) 世界的和平与发展有赖于对不同民族文化的尊重和理解，应以开阔的视野学习世界其他国家和民族的音乐文化，理解音乐文化的多样性，共享人类文明的一切优秀成果。

5. 面向全体学生，注重个性发展

(1) 义务教育阶段的音乐课，应当面向全体学生，使每一个学生的音乐潜能得到开发并从中受益。音乐课的全部教学活动应以学生为主体，师生互动，将学生对音乐的感受和音乐活动的参与放在重要的位置。

(2) 尊重学生的个性，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各种音乐活动，以自己的方式表达情智。教学中，应把全体学生的普遍参与和发展不同个性有机结合起来，创造生动活泼、灵活多样的教学形式，为学生发展音乐才能提供空间。

四、课程设计思路

1. 凸显音乐课程的美育功能，以音乐活动方式划分教学领域

在 2001 年以前，我国中小学音乐课堂教学内容，包括唱歌（小学低年级加有“唱游”）、欣赏、器乐和识谱四项。随着时代的进步和学科的发展，为了凸显音乐课程的美育功能，强调音乐课程的人文属性和对学生创造性潜能开发的课程价值，本标准将原有音乐课程的教学内容整合为“感受与欣赏”和“表现”两个教学领域，并将原来隐含在教学中的音乐文化知识和分散的音乐编创活动加以集中并拓展为“创造”和“音乐与相关文化”两个领域。上述四个教学领域相互关联、相互渗透，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新的教学领域的划分，既体现了本学科 21 世纪的发展趋向及本课程的性质和基本理念，有利于促进学生的发展，又在不断增加课程实施难度的前提下，与传统的音乐课堂教学内容实现平稳对接。

2. 设计丰富的音乐实践活动，引导学生主动参与

音乐艺术的审美体验和文化认知，是在生动、多样的音乐实践活动中，通过学生的亲身参与生成和实现的。为此，音乐课程对包含音乐聆听、音乐表演和音乐创作这三个具有很强实践性的教学领域，提出了相对明确而具体的课程内容，并从音乐学习的特点出发，设计生动活泼的教学形式，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增进学生对音乐的喜爱，引导学生主动参与各项音乐实践活动，以获得对音乐的亲身体验。在不断实践的过程中，逐步培养和提高有利于学生终身发展的音乐能力。

3. 正确处理音乐知识、技能的学习与审美体验和文化认知的关系

音乐的音响材料、创作过程和表演形式具有特殊性，这些艺术特征决定了音乐聆听、表演和创作教学，必然会有特定的知识和技能要求。音乐课程的设计，应正视这一客观的学科规定性，正确处理课程中音乐知识、技能的学习与发展审美体验和文化认知能力的关系。强调音乐知识、技能的学习和所应达到的标准，是发展学生审美体验、艺术表达和文化认知的基础，其本身就是学生音乐素养的组成部分。

4. 根据学生不同年龄段的心理发展水平和音乐认知特点，分学段设计梯度渐进的课程学段目标及相应的课程内容

义务教育阶段，是儿童和青少年生理、心理的快速发展期，也是人生接受音乐教育、增进音乐素养、促进身心健康发展的重要时期。为了使音乐课程与学生心理发展水平和音乐认知特点相适应，音乐课程将义务教育阶段的9学年分成3个学段，即小学低年级（1~2年级），小学中、高年级（3~6年级）和初中各年级（7~9年级）。在剖析不同学段学生生理、心理发展差异和音乐学习认知特点的基础上，在课程总目标统领下，明确各学段目标，以此作为不同学段、不同教学领域课程内容设计的基本依据。三个学段不同层次的课程内容，呈现前后衔接、逐段递进、完整有序的内在联系。

5. 课程内容的设计，在明确的规定性和适度的弹性之间寻求平衡，给教师教学和地方音乐课程资源开发留有创造和选择运用的空间

我国广大城乡不同区域经济、文化环境和发展水平的差异，客观上影响着学校音乐教育的实施状况和教学水平。基于这一现实，为使音乐课程具有广泛适应性和普遍实施的可能性，对课程内容和标准的设计，注意既要有明确的规定性，又要有适度的弹性和一定的可选择性，使不同区域、不同学校的音乐课程，在相同或相近的内容和水平要求上得以普遍实施，推动音乐教育的普及和均衡发展。

五、课程目标★

义务教育

1. 总目标

学生通过音乐课程，学习和参与丰富多样的艺术实践活动，探究、发现、领略音乐的艺术魅力，培养学生对音乐的持久兴趣，涵养美感，和谐身心，陶冶情操，健全人格。学习并掌握必要的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拓展文化视野，发展音乐听觉与欣赏能力、表现能力和创造能力，形成基本的音乐素养。丰富情感体验，培养良好的审美情趣和积极乐观的生活

态度，促进身心的健康发展。上述课程目标以下列三个维度表述。

1. 情感·态度·价值观

(1) 丰富情感体验，培养对生活的积极乐观态度

音乐学习可以丰富学生的情感体验，使其情感世界受到潜移默化的感染和熏陶，建立起对人类、对自然、对一切美好事物的关爱之情，进而养成对生活的积极乐观态度和对美好未来的向往与追求。

(2) 培养音乐兴趣，树立终身学习的愿望

通过各种有效的途径和方式引导学生走进音乐，在亲身参与音乐活动的过程中喜爱音乐，掌握音乐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逐步养成欣赏音乐的良好习惯，为终身喜爱音乐奠定基础。

(3) 提高音乐审美能力，陶冶高尚情操

通过训练学生对音乐作品情绪、格调、人文内涵的感受和理解，培养学生音乐的欣赏能力，养成健康向上的审美情趣，使其在真善美的艺术世界里受到高尚情操的陶冶。

(4) 培养爱国主义情感，增强集体主义精神

通过音乐作品中所表现的对祖国山河、人民、历史、文化和社会发展的赞美和歌颂，培养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感；在音乐实践活动中，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和宽容理解、互相尊重、共同合作的意识，增强集体主义精神。

(5) 尊重艺术，理解世界文化的多样性

尊重艺术家的创造劳动，尊重艺术作品，养成良好的欣赏音乐艺术的习惯。通过系统地学习母语音乐文化和不同民族、不同国家、不同时代的作品，感知音乐中的民族风格和情感，了解不同民族的音乐传统，热爱中华民族音乐文化，学习世界其他民族的音乐，理解音乐文化的多样性。

2. 过程与方法

(1) 体验

完整而充分地聆听音乐作品，在音乐体验与感受中，享受音乐审美过程的愉悦，体验与理解音乐的感性特征与精神内涵。

(2) 模仿

通过亲身参与演唱、演奏、编创等艺术实践活动，并适当地运用观察、比较和练习等方法进行模仿，积累感性经验，为音乐表现和创造能力的进一步发展奠定基础。

(3) 探究

培养学生对音乐的好奇心和探究愿望，重视自主学习的探究过程，使学生能够积极参与以即兴式自由发挥为主要特点的探究与创作活动。

(4) 合作

在音乐艺术的集体表演形式和实践过程中，能够与他人充分交流、密切合作，不断增强集体意识和协调能力。

(5) 综合

通过以音乐为主线的艺术实践，渗透和运用其他艺术表现形式和相关学科的知识，更好地理解音乐的意义及其在人类艺术活动中的特殊表现形式和独特的价值。

3. 知识与技能

(1) 音乐基础知识

学习并掌握音乐基本要素（如力度、速度、音色、节奏、节拍、旋律、调式、和声等）、常见结构、体裁形式、风格流派和演唱、演奏、识谱、编创等基础知识。

(2) 音乐基本技能

学习演唱、演奏、创作的初步技能，能够自信、自然、有表情地演唱歌曲和演奏课堂乐器，了解音乐创作的基本方法。在音乐听觉感知基础上识读乐谱，在音乐实践活动中运用乐谱。

(3) 音乐历史与相关文化知识

了解中外音乐发展的简要历史和代表性的音乐家，初步识别不同时代、不同民族的音乐。认识音乐与姊妹艺术的联系，感知不同艺术门类的主要表现手段和艺术形式特征。了解音乐与艺术之外其他学科的联系，扩展音乐文化视野。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和已学过的知识，认识音乐的社会功能，理解音乐与社会生活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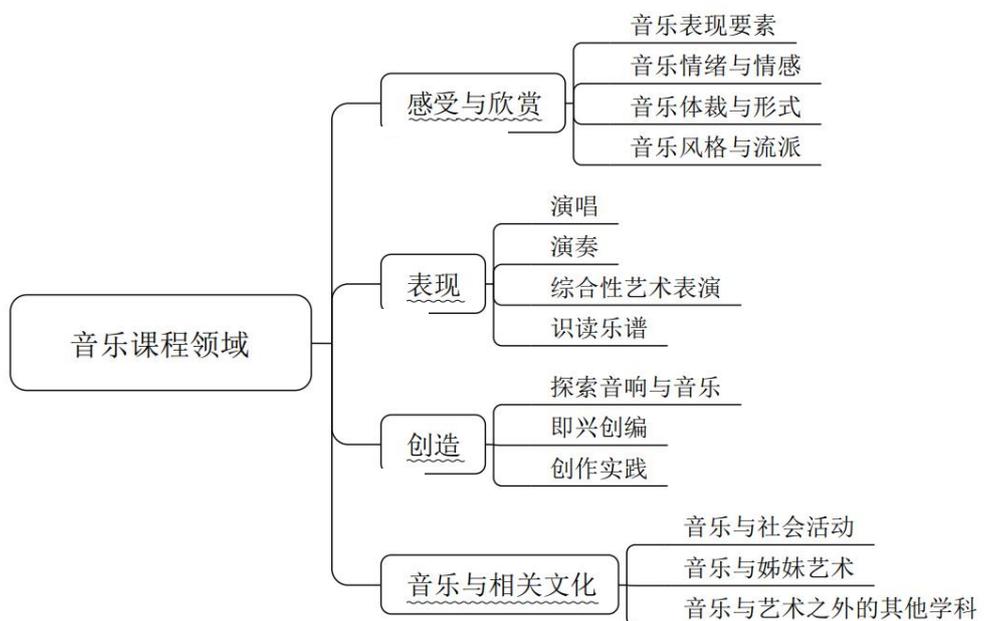
2. 学段目标

1~2年级	♪ 激发和培养对音乐的兴趣
	♪ 开发音乐的感知力，体验音乐的美感
	♪ 能自然地、有表情地演唱，参与其他音乐表现和即兴编创活动
	♪ 培养乐观的态度和友爱精神
3~6年级	♪ 保持对音乐的兴趣
	♪ 培养音乐感受与欣赏的能力，初步养成良好的音乐欣赏习惯
	♪ 能自信地、有表情地演唱，乐于参与演奏及其他音乐表现、创造活动

	♪培养艺术想象力和创造力
	♪培养乐观的态度和友爱精神，增强集体意识，培养合作能力
7~9年级	♪增进对音乐的兴趣
	♪提高音乐感受与评价欣赏的能力，养成良好的音乐欣赏习惯
	♪能自信地、有感情地演唱，积极参与演奏及创造活动，发展表现音乐的能力
	♪丰富和提高艺术想象力和创造力
	♪培养丰富的生活情趣和乐观的态度，增强集体意识，锻炼合作与协调能力

六、课程内容★

义务教育



(一) 感受与欣赏

感受与欣赏是音乐学习的重要领域，是整个音乐学习活动的基础，是培养学生音乐审美能力的有效途径。良好的音乐感受能力与欣赏能力的形成，对于学生丰富情感、提高文化素养、增进身心健康具有重要意义。教学中应激发学生听赏音乐的兴趣，鼓励学生对所听音乐表达独立的感受和见解，养成聆听音乐的习惯，逐步积累欣赏音乐的经验。

1. 音乐表现要素

【1~2 年级】

- ♪ 感受自然界和生活中的各种声音，能够用自己的声音或打击乐器模仿喜欢的音响。
- ♪ 能够听辨歌唱中的童声、女声和男声音色。

♪ 感受乐器的声音。能够听辨常见打击乐器的音色，并能用打击乐器奏出强弱、长短不同的声音。

♪ 能够感受并描述音乐中力度、速度的变化，并对二拍子、三拍子的音乐做出相应的体态反应。

【3~6 年级】

♪ 能发现自然界和生活中的各种音响，能够用自己的声音或乐器模仿喜欢的音响。能哼唱熟悉的歌曲或乐曲。

♪ 能够听辨歌唱中不同类型的女声和男声音色，说出人声的分类。能够认识常见的中国民族乐器和西洋乐器，并能听辨其音色。

♪ 在感知音乐的节奏和旋律的过程中，能够初步辨别节拍的不同，体验二拍子、三拍子、四拍子的律动感。

♪ 能够听辨旋律的高低、快慢、强弱。能够感知音乐主题，区分音乐基本段落，并能够运用体态或线条、色彩做出相应的反应。

【7~9 年级】

♪ 探索自然界和生活中的各种音响，能够用不同方式模仿不同的声音。

♪ 加深对人声、乐器声的了解和体验。能够说出各类人声和常见乐器的音色特点。

♪ 能够在感知力度、速度、音色、节奏、节拍、旋律、调式、和声等音乐表现要素的过程中，根据自己的体验说出音乐要素的表现作用。

♪ 感知音乐的结构，能够简单表述所听音乐不同段落的对比与变化。

2. 音乐情绪与情感

【1~2 年级】

♪ 体验不同情绪的音乐，能够自然流露出相应表情或做出体态反应。

♪ 体验并说出音乐情绪的不同。

【3~6 年级】

♪ 听辨不同情绪的音乐，能够作简要描述。

♪ 能够体验并简要描述音乐情绪的变化。

【7~9 年级】

♪ 能够有意识地体验音乐所表达的各种情感，并能运用音乐术语进行描述。

♪ 能够体验音乐情感的发展变化，并能简要描述或通过多种形式表现出来。

3. 音乐体裁与形式

【1~2 年级】

♪ 聆听儿童歌曲，聆听音乐形象鲜明、结构较为简短的进行曲、舞曲及其他体裁的音乐段落。

♪ 能够通过模唱、打击乐器对所听音乐做出反应。能够随着进行曲、舞曲音乐走步、跳舞。

【3~6 年级】

♪ 聆听少年儿童歌曲和颂歌、抒情歌曲、叙事歌曲、艺术歌曲、格调健康的流行歌曲等各种体裁和类别的歌曲，能够随着歌曲轻声哼唱或默唱。

♪ 聆听不同体裁和类别的小型器乐曲，能够随着乐声哼唱短小的音乐主题或主题片段，能够通过律动或打击乐对所听音乐做出反应。

♪ 能够初步分辨小型的音乐体裁与形式。聆听音乐主题并说出曲名。

【7~9 年级】

♪ 聆听大合唱、组歌、室内乐、协奏曲、交响曲、歌剧、音乐剧、舞剧音乐及其他体裁的歌曲和乐曲，能够随着乐声哼唱音乐主题，并能运用适当的形式对所听音乐做出反应。

♪ 通过欣赏音乐分辨不同的体裁与形式。聆听音乐主题并说出曲名和作者。

♪ 结合所听音乐，了解音乐体裁与形式在音乐表现中的作用。

4. 音乐风格与流派

【1~2 年级】

♪ 聆听不同国家、地区、民族的儿歌、童谣及小型器乐曲或乐曲片段，初步感受其不同的风格。

【3~6 年级】

♪ 聆听中国民族民间音乐，了解有代表性的地区和民族的民歌、民间歌舞、民间器乐曲和以京剧为代表的中国戏曲及曲艺音乐，体验其不同的风格。

♪ 聆听世界部分国家的民族民间音乐，感受不同的音乐风格。

【7~9 年级】

♪ 聆听中国民族民间音乐，简单描述其不同的地域特点或民族风格，能够说出戏曲、曲艺的主要种类和代表人物。

♪ 聆听世界部分国家的民族民间音乐，能够对其风格特点进行简单描述。

♪ 聆听世界不同国家的优秀音乐作品，能够说出主要音乐流派的代表人物。

（二）表现

表现是学习音乐的基础性内容，是培养学生音乐审美能力的重要途径。教学中应注意培养学生自信的演唱、演奏能力，综合性艺术表演能力，以及在发展音乐听觉基础上的读谱能力。通过音乐实践活动促进学生能够用音乐的形式表达个人的情感并与他人沟通、融洽感情。

1. 演唱

【1~2 年级】

- ♪ 学唱儿歌、童谣及其他短小歌曲，参与演唱活动。
- ♪ 能够用正确的姿势、自然的声，有表情地独唱或参与齐唱。
- ♪ 能够对指挥动作做出反应。
- ♪ 能够采用不同的力度、速度表现歌曲的情绪。
- ♪ 每学年能够背唱歌曲 4~6 首（其中中国民歌 1~2 首）。

【3~6 年级】

- ♪ 乐于参与各种演唱活动。
- ♪ 能够用正确的演唱姿势和呼吸方法唱歌，培养良好的唱歌习惯。
- ♪ 能够用自然的声、准确的节奏和音调，有表情地独唱或参与齐唱、轮唱、合唱，并能对指挥动作做出恰当的反应。

- ♪ 了解变声期嗓音保护的知识，初步懂得嗓音保护的方法。
- ♪ 能够对自己和他人的演唱作简单评价。
- ♪ 每学年应能背唱歌曲 4~6 首（其中中国民歌 1~2 首），学唱京剧或地方戏曲唱腔片段。

【7~9 年级】

- ♪ 能够主动地参与各种演唱活动，养成良好的唱歌习惯。
- ♪ 能够自信地、有感情地演唱歌曲。在合唱中积累演唱经验，进一步感受合唱的艺术魅力。学习基本的指挥图示，能对指挥的起、止、表情等做出正确的反应。
- ♪ 学习变声期嗓音保护的知识，懂得嗓音保护的方法。
- ♪ 能够简单分析歌曲的特点与风格，表现歌曲的音乐情绪与意境。能够对自己、他人或集体的演唱作简单评价。
- ♪ 每学年能够背唱歌曲 2~4 首（其中中国民歌 1 首），学唱京剧或地方戏曲唱腔 1 段。

4. 识读乐谱

【1~2 年级】

- ♪ 认识简单的节奏符号，能够用声音、语言、身体动作表现简单的节奏。
- ♪ 能够用唱名模唱简单乐谱。

【3~6 年级】

- ♪ 结合所学歌曲认识音名、音符、休止符及一些常用的音乐记号。
- ♪ 能够跟随琴声视唱简单乐谱，具有初步的识谱能力。

【7~9 年级】

- ♪ 能够跟随琴声或录音视唱乐谱。
- ♪ 具备识谱能力，能够比较顺畅地识读乐谱。

(三) 创造

创造是发挥学生想象力和思维潜能的音乐学习领域，是学生进行音乐创作实践和发掘创造性思维能力的过程和手段，对于培养创新人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音乐创造包括两类学习内容：一是以开发学生潜能为目的的即兴音乐编创活动；二是运用音乐材料进行音乐创作尝试与练习。

1. 探索音响与音乐

【1~2 年级】

- ♪ 能够运用人声、乐器声模仿自然界或生活中的声音。
- ♪ 能够用打击乐器或寻找发声材料探索声音的强弱、长短和音色。

【3~6 年级】

- ♪ 能够运用人声、乐器声及其他声音材料表现自然界或生活中的声音。
- ♪ 能够在教师指导下自制简易乐器。

【7~9 年级】

- ♪ 能够运用人声、乐器声或其他声音材料表现一定的情境。
- ♪ 能够对自己或他人的声音探索活动作出评价。

2. 即兴编创

【1~2 年级】

- ♪ 能够将儿歌、诗词短句用不同的节奏、速度、力度等加以表现。
- ♪ 能够在唱歌或聆听音乐时即兴地做动作。

♪ 能够用课堂乐器或其他声音材料即兴配合音乐故事和音乐游戏。

【3~6 年级】

♪ 能够即兴编创同歌曲情绪一致的律动或舞蹈，并参与表演。

♪ 能够以各种声音材料及不同的音乐表现形式，即兴编创音乐故事、音乐游戏并参与表演。

【7~9 年级】

♪ 能够即兴编唱生活短语或诗词短句。

♪ 能够依据歌曲、乐曲的内容及情绪，进行即兴编创表演活动。

3. 创作实践

【1~2 年级】

♪ 能够运用线条、色块、图形，记录感受到的音乐。

♪ 能够运用人声、乐器或其他声音材料，在教师指导下创编 1~2 小节的节奏音型。

【3~6 年级】

♪ 能够在教师指导下，尝试运用图谱或乐谱记录声音和音乐。

♪ 能够利用教师或教材提供的材料和方法，独立地或与他人合作创编 2~4 小节的节奏或旋律。

【7~9 年级】

♪ 能够利用教师或教材提供的材料和方法，独立地或与他人合作创编 4~8 小节的旋律短句或短曲，并能用乐谱记录下来。

(四) 音乐与相关文化

音乐与相关文化是音乐课人文学科属性的集中体现，是直接增进学生文化素养的学习领域，有助于扩大学生音乐文化视野，促进学生对音乐的体验与感受，提高学生音乐欣赏、表现、创造以及艺术审美的能力。这一教学内容虽然在某些方面有自己的相对独立性，但在更多的情况下，又蕴含在音乐欣赏、表现和创造活动之中。因此，这一领域教学目标的实现，应通过具体的音乐作品和生动的音乐实践活动来完成。

1. 音乐与社会生活

【1~2 年级】

♪ 感受生活中的音乐，乐于与他人共同参与音乐活动。

♪ 能够通过广播、影视、网络、磁带、CD 等传播媒体欣赏音乐。

♪ 能够参加社区或乡村的音乐活动。

【3~6 年级】

♪ 关注日常生活中的音乐。

♪ 喜欢从广播、影视、网络、磁带、CD 等传播媒体中收集音乐材料，并经常听赏。

♪ 主动参加社区或乡村音乐活动，并能同他人进行音乐交流。

【7~9 年级】

♪ 养成关注音乐的习惯，能够用实例说明音乐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

♪ 喜欢并能够从传播媒体或现场演出中聆听音乐，能够搜集和积累音乐信息，愿与同学交换所搜集到的音乐材料，交流音乐感受。

♪ 乐于参加社区或乡村的音乐活动，并能作出自己的评价。

2. 音乐与姊妹艺术

【1~2 年级】

♪ 能够用简单的形体动作配合音乐节奏。

♪ 能够用简明的表演动作表现音乐情绪。

♪ 能够用色彩或线条表现对音乐的不同感受。

【3~6 年级】

♪ 观赏戏剧和舞蹈，初步认识音乐在其中的作用。

♪ 能够结合所熟悉的影视片，初步感受音乐在其中的作用。

【7~9 年级】

♪ 通过艺术作品，能够简单比较听觉艺术与视觉艺术在表现材料和表现特点方面的相同与不同。

♪ 能够结合所熟悉的影视片，表述对某些背景音乐或主题音乐的认识。

♪ 能够运用综合艺术表现手段，与他人合作进行班级文艺活动的创意与设计。

3. 音乐与艺术之外的其他学科

【1~2 年级】

♪ 列举声音与日常生活现象及自然现象的联系。

♪ 用不同节奏、节拍、情绪的音乐配合简单的韵律操动作。

【3~6 年级】

♪ 选用合适的背景音乐，为儿歌、童话故事或诗朗诵配乐。

♪ 说出某些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地域和国家的代表性音乐作品。

【7~9 年级】

♪ 能够简单表述音乐对于情绪的影响，并能运用合适的音乐进行自我调节。

♪ 理解声音艺术与语言艺术的关系，能够恰当地选用音乐，烘托诗词、散文的意境。

♪ 加深对音乐作品的理解，说出中国和世界部分国家的代表性歌曲或乐曲及相关的风土人情。

七、实施建议

（一）教学建议

1. 遵循听觉艺术的感知规律，突出音乐学科的特点

音乐是听觉艺术，充分地聆听音乐可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加深对音乐的理解，从而挖掘作品的音乐美，激起情感共鸣。

教师要不断提高音乐教学技能，用自己的歌声、琴声、语言和动作，将音乐的美传达给学生；要善于运用生动活泼的形式进行教学，并将思想品德教育内容寓于音乐实践活动之中，让学生在艺术的氛围中获得审美的愉悦，做到以美感人、以美育人。

通过音乐感受与欣赏、表现、创造及音乐与相关文化的学习，培养学生的审美感知，丰富审美情感，发展审美想象，深化审美理解，有效地提高学生的音乐审美能力。

2. 重视教学目标的设计与整合

应重视课堂教学目标的设计，并紧密围绕目标来展开音乐教学活动。教学形式的选择应服从于教学目标，无论采用何种教学方法与手段，都应具有明确的针对性和目的性。

音乐教学目标的设计应体现三个维度的整合及有机联系，重视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的正确导向，注意过程与方法的教学体现，同时应明确知识与技能的目标达成。

3. 注意音乐教学各领域之间的有机联系

义务教育阶段四个音乐教学领域是一个相互联系、相互渗透的整体。教师应全面理解和掌握音乐教学各领域的内容要求及其相互联系，并在教学中将其融合成有机整体，全面提高学生的音乐素养。

例如，“感受与欣赏”即包括有“音乐与相关文化”，音乐表现的过程同时也是音乐感受和培养、展示创造力的过程。音乐感受与欣赏能力的提高，可以丰富音乐的表现，促进音乐创造力的发展。同理，“音乐与相关文化”也只有音乐欣赏、表现和创造活动中才能真正

得以理解和体现。

4. 正确处理教学中的各种关系

重视教学设计的预设功能和教学过程的生成意义；关注教案文本的价值取向和课堂环境、资源的客观变化；强调教学过程的学生参与，也应有必要的教师传授；提倡探究式学习方法，也应当有适当的接受性学习；倡导合作学习，也要注重发挥个体学习的特点与优势。

学生是教学活动的主体，应充分发挥学生学习的主动性。教师作为教学的组织者和指导者，是沟通学生与音乐的桥梁。在教学过程中建立民主、平等的师生关系，突出学生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和教师在教学中的主导作用，加强教学过程中的师生互动交流。

5. 积极引导学生进行音乐实践活动

在教学中，要积极引导学生参与聆听、演唱、演奏、编创以及综合性艺术表演等实践活动，多听音乐，多唱歌，多演奏乐器，多接触乐谱，不断积累音乐实践经验；并有效利用音乐教科书、音响音像资料及网络资源等，培养学生乐于思考、勤于实践意识和习惯，有效提升学生的音乐实践能力。

6. 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

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现代教育技术扩展了音乐教学的容量，丰富了教学手段和教学资源，在音乐教育中有着广阔的应用前景。音乐教师应合理利用现代教育技术视听结合、声像一体、资源丰富等优点，为教学服务。要加强对学生在影视、广播、网络上学习音乐的指导。善于利用现代远程教育中的音乐课程资源进行教学，努力提高教学质量。

7. 因地制宜地实施本标准

我国是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多民族国家，各地区、各民族和城乡之间存在差别。各学校和教师应结合本地、本民族和本校的具体情况，充分利用当地的课程资源，营造良好的校内外音乐环境，丰富具有区域文化和民族文化特色的教学内容，因地制宜地把握各教学领域课程内容的弹性尺度。

（二）评价建议

在音乐教学评价中主要遵循以下依据。

1. 依据音乐课程标准

音乐课程标准是由国家有关部门统一制定的教学指导性参考资料，它按照不同年级、不同阶段制定不同的教学目的、任务、要求和内容。教学评价只有准确把握课程标准所规定的

内容和要求，音乐课才能达到要求标准。从总体上来说，课程标准是教学评价的依据，如果忽略了课程标准中所提出的要求，评价就会出现主观随意性，导致评价的不科学性和不公平性。

2. 依据学生的身心特点

学生的身心发展在各个年龄阶段有着不同的特点，如小学低年级学生活泼好动、模仿能力强；小学中高年级学生有着好奇探索的心理特点；初高中学生有着一定的理性思维能力，他们爱思索分析、爱讨论研究。针对学生的各个年龄特征的表现，在制定评价指标时应依据学生的身心特点进行教学评价，这样才能对教学活动做出合适的评价。

(1) 评价内容

①学生

对学生的评价应关注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知识与技能方面的目标，还应考查学习过程与方法的有效性。如：对音乐的兴趣爱好及情感反应；音乐实践活动中的参与态度、参与程度及合作能力；音乐的感受体验能力、表现能力、评价能力、探究与创编能力；对音乐与相关文化的理解以及审美情趣的形成；等等。

②教师

对教师的评价主要是教育思想、业务素质、教学态度、教学方法和效果、教学业绩（含课外音乐活动）及在师生的交往与沟通中是否爱护和尊重学生等。

(2) 音乐教学评价的原则★

①科学性原则

应以音乐学科的特点和规律为依据，以不同教学领域或模块的内容标准为依据，体现音乐课程的性质和价值，符合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和音乐审美教育规律。评价指标应具有准确的含义和相对独立的内容，科学地确定各项评价项目及其权重，力求全面、客观、准确地评价音乐学习成绩和音乐教学质量。

②导向性原则

引导音乐教学向着正确的方向发展。音乐教学评价应有利于教师总结经验，研究音乐教学规律，提高音乐教学水平，激励教师进取，转变教学观念，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提高音乐教学质量，引导教师依据音乐课程标准实施音乐教学；有利于学生了解自己的进步，发现和发展自己的音乐潜能，建立自信，促进音乐感知、表现和创造等能力的发展，为进一步提高其文化素质及价值判断能力，树立社会责任感，培养人生规划意识等提供有益的参照；有利

于加强和改进学校的音乐教育教学工作，引导和推动音乐教学向着正确的方向发展。

③可操作性原则

根据音乐教学的特点，应将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将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把评价融进教学的全过程，使自评、互评和他评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生动活泼的良好评价氛围。特别是对于学生音乐学习的评价，教师要面对多个年级、众多学生，评价的实际操作如果十分复杂就难以实施，这就要求评价必须简便易行。

④整体性原则

无论是评价学生的学、教师的教，还是评价学校音乐教学工作，都必须从整体着眼，涵盖音乐学习的各个层面和教学的各个领域。既注重音乐能力的整体发展，又注重人文素养的全面提高，对学生的音乐学习评价要注意用发展的眼光，要从不同阶段的回顾和对比中，把握学生的进步和发展，使评价能够发挥激励和促进的作用。对教师教学效果的评价，也要坚持整体、全面的评价。

(3) 评价的方式与方法★

①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

形成性评价是一种检验学生阶段学习效果的评价方式，其功能是了解和检验学生一定阶段的学习效果。终结性评价是在期末结业时进行的检测，所检测的内容为整个学期内的全部学习内容。

②定性述评与定量测评相结合

定性述评是一种描述性的质的评价，主要适用于学生在音乐学习中情感态度与价值观、过程与方法，以及知识与技能维度等难以具体量化的一些内容。定量测评是指用分数或等级的形式对学生进行评价的方法，是对不同教学领域课程内容中的水平要求进行的量化评价。

③自评、互评及他评相结合

学生的自评以描述性评价为主，重点应放在自我发展的纵向比较上，可运用“音乐成长记录册”的形式记载学生的自评，从不同阶段的回顾和比较中看到自己的进步。同学间的互评可采用分组演唱演奏会、音乐才艺或创意展示等形式，在观摩交流中相互点评。

教师对学生在不同学习阶段“音乐成长记录册”上的评语，以及通过音乐聆听分辨、现场演唱演奏等形式所做的评价，是进行他评可以选用的有效形式。

学生和教师的自评、师生之间和教师之间的互评、学校和家长对师生的他评，都是必要

的评价方式，这些评价可以及时调整和改善教学，提高教学质量。评价活动不宜过多，应尽量简化评价过程，防止流于形式。

以上各种形式的评价，都应该既充分肯定学生的进步和成绩，又要找出学生在学习中的问题和不足及改进方法，以促进学生的发展。

3. 依据教学目标的设立

教学评价是依据教学目标对教学过程及结果进行价值判断并为教学决策服务的活动。教学评价是研究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的价值的过程。评价内容包括情感态度与价值观、过程与方法、知识与技能等方面，如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判断学生是否理解作品以及作者的主体乐思等；过程与方法方面，判断学生是否做到了主动参与课堂活动，结合多种教学方法等；知识与技能方面，可以对学生的演唱、演奏、编创、表述等内容进行评述。总之，音乐教学评价应有利于实施美育，有利于学生的自主发展。

八、国外著名音乐教育体系

(一) 达尔克罗兹音乐教学法

达尔克罗兹音乐教育体系与实践，强调音乐教育的目的之一是发展音乐能力。达尔克罗兹在教学的过程中，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协助学生们去感受、聆听、创作，意识和想象，联想、记忆、阅读和写作，表演和阐释音乐的各种能力。他认为，儿童只是学习演奏乐器是不够的，应该启发儿童进入音乐的激情中去，把抽象的音乐情感化为具象的动作、节奏和声音。

1. 体态律动

达尔克罗兹认为：音乐本身离不开律动，而律动和人体本身的运动有密切的联系。因此，单纯地教音乐、学音乐而不结合身体的运动，是孤立的、不全面的。体态律动学是达尔克罗兹音乐教学思想的核心，而节奏训练是体态律动的核心。

(1) 达尔克罗兹创造了一个 34 种节奏元素一览表。其中，“时间—空间—能量—重量—平衡”是基础的定律和要求。

(2) 要求学生把身体作为乐器，把听到的音乐再现出来。体态律动的动作一般分为原地动作和空间动作两类。（原地动作包括拍手、指挥、摇摆、弯腰、说话、歌唱等，空间动作包括走、跑、爬、蹦、跳、滑等。这些动作可以和身体的不同位置结合，也可以用身体的头、手等各个部位，与歌声的动作、体感、表演等相互配合，以表示不同的节奏、旋律、和声、复调、曲式等）

(3) 其练习顺序是预备、起奏、延续、恢复四个步骤。

2. 视唱法

达尔克罗兹教学法通过练习训练耳朵，将身体与语言、歌声结合起来，培养学生的音乐表现力，即视唱法。其特点表现为以下三个方面。

(1) 先采用一线谱，通过读、唱音名来认谱。

(2) 按等时值读每个唱名，再练习以不同速度或临时用教鞭指谱视唱法。

(3) 注意视唱练习过程中，最先练习 C 自然大调音阶，通过改变节奏来组织旋律，演唱时上行渐强，下行渐弱。

3. 即兴创作

即兴创作的目的是要在富有想象力的、同时性的和个性化的结合上进行音乐创造，在运用动作材料（节奏）与声音材料（音高、音阶与和声）上创造出更多灵巧、熟练的音乐表现方式。

即兴创作演奏主要在钢琴上进行，也可以用其他乐器代替。在进行即兴表演时要立足于听音乐，即兴创作的教学方式主要是游戏。

(二) 奥尔夫音乐教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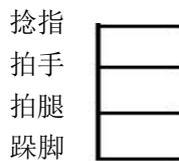
卡尔·奥尔夫，是德国当代杰出的作曲家、音乐教育家。他的音乐教学体系采用以节奏为基础内容的创造性的儿童音乐学习方法，又称为元素性音乐教育。核心理念是：一切从儿童出发，通过亲身实践，主动学习音乐。

1. 体态律动与节奏练习

从人类最常见、最普通的走、跑开始，从通过动作进行节奏训练起步。听鼓声做动作练习，听教师的鼓声“走”（一拍节奏）、“跑”（半拍节奏），开始是自由地走、跑，也可围成一或两个圆圈活动，这里的关键是动作要与鼓声相合，能走在点上，迅速反映鼓声的变化等。

奥尔夫注重主动性、元素性、综合性、创造性的音乐教育，以节奏为基础，器乐为特色，侧重声音的模拟与创造，采用多声结构与简单的和声体系，使用各种打击乐器，鼓励学生即兴演奏。

2. 声势练习



声势练习是一种通过有规律地拍手、拍腿、跺脚等形式掌握各种多变的节奏型，并为幼儿自己创造节奏型（为儿歌、歌曲伴奏）积累素材的多元化节奏练习方法。这是根据四部合唱设计的捻指（女高音）、拍手（男高音）、拍腿（女低音）、跺脚（男低音）四个声部。

它们的记谱是这样的：符干朝上为右（指、腿、脚），符干朝下为左（指、腿、脚）。捻指一般是双手，少数才分开左右，由于不易打出声响，可建议学生用弹舌协助动作发声。

例：

根据学生认识具体形象的基本特点，采用不同颜色，或由教师指导学生看谱来做节奏练习，或由教师先拍一种节奏型，让幼儿模仿，反复再现。从而使学生听觉快速反应得到培养，同时得到了节奏的练习，这种学习方式我们把它叫作声势练习。

(三) 柯达伊音乐教学法

柯达伊是匈牙利著名的作曲家、民族音乐家、音乐教育家。他的音乐教学体系主张立足于本国国情，坚持音乐教育应该立足于本民族的文化精神。他说，音乐应当成为学校重要的课程，应该重视对音乐教师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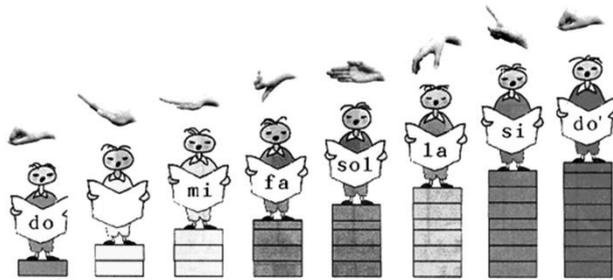
1. 首调唱名法

首调唱名法是以“移动着的 Do”为基础。柯达伊认为，使用首调唱名比使用固定唱名更能帮助儿童很快地读谱。首调唱名法用于训练和培养孩子们的音乐概念是十分有效的。

2. 手势唱名法

手势唱名法，是指一种运用“音阶手势”来定位音高的教学方法，该方法由英国教育家约翰·柯尔文首创，后来成为柯达伊教学法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可以叫它“柯尔文手势”。

它借助七种不同的手势高低位置来代表七个不同音阶唱名，在视觉空间上把音的高低关系具体表现出来（如下图所示），以帮助学生形成正确的音高概念。这种教学方法把看不见、摸不着的音高化成有实际高度的“音阶手势”，并让学生在具体视唱曲中，把旋律线化成手掌的实际位置高低。



3. 节奏简记法

柯达伊认为，通过节奏训练可以发展听觉和多方面的音乐能力，节奏的训练方法应该尽早采用多声部形式进行。

音值	柯达伊教学中采用的符号	节奏读音	音值
全音符			全音符
二分音符			ta-a
四分音符			ta
八分音符			ti-ti
十六分音符			ti-ri-ti-ri
切分音			ti-ta-ti
附点音符			ta-m-ti

节奏读法：

(1)



(2)



★小老鼠，上灯台，偷油吃，下不来，叫妈妈，妈不来，叽里咕噜叽里咕噜滚下来。

4.唱名简记法（字母谱）

字母标记类似数字简谱，使用唱名的辅音字头，如 d、r、m、f、s、l、t。字母只能标记音高唱名，不能表示出节奏。（如果要表示高八度音时右上角加一短撇，如 d'、m'，表示低八度时在右下角加一短撇，如 s₁、l₁等。）



（四）日本铃木镇一音乐教学法

铃木镇一，是日本小提琴演奏家，音乐教育家，音乐博士，“铃木小提琴教学法”的创始人。铃木镇一通过演奏小提琴的实践，发起了著名的才能音乐教育运动，以“母语学习”的方式，开发和培养儿童的音乐潜能。他认为，学习音乐的目的并不是一定要成为音乐家，而是通过音乐学习来培养人格，使人类具有真正美好的心灵和感觉。

铃木镇一的音乐教学法认为，才能不是天生的，能讲话就能学音乐。强调父母在子女学习器乐过程中角色的重要性。

（五）美国综合音乐教学法

综合音乐教学法就是以探索和即兴创作为核心的“发掘创造力”教学法，即音乐学习的各个方面应当相互联系并综合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这种教育思想产生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美国。

综合音乐教学法的核心：音乐学习的各个方面的因素是相互联系，综合为一体的。综合性音乐教学法的基本原则可以归纳为三个方面：音乐共同性因素原则、音乐实践性原则和综合性教学原则，其中综合性的原则主要包括全面发展。其目的主要是培养学生对音乐的感知能力和交流音乐作品的的能力，全面发展学生素质。

综合音乐教学法的课程构建基础为五个基本概念：音高（A）、节奏（B）、力度（C）、

音色(D)、曲式(E)。这些概念是以“螺旋课程”的形式出现的,其他所有音乐概念都能加入这五个基本概念中的某一类。

美国综合音乐教学法的课程所采用的教学方法是以学生为主体的、发展学生创造力的教学方法。因此,美国综合音乐教学法的课程分为五个环节:自由探索、引导探索、即兴创作、有计划的即兴创作、巩固概念。其主要目的是让学生成为音乐课上的探索者,主动去探索声音、节奏的奥妙,去探索真正令人神往的“音乐的境界”。

第二节 教学设计

教学设计一般包括以下内容:授课题目(主要内容)、班级、课时、教学目标、教材分析(包括教学重难点的确定)、教学过程、教学媒体(教具准备)、板书设计、教学后记等。

教案的涵义:

教案,也称课时计划,是教师为顺利开展教学活动,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以课时或课题为单位,对教学内容、教学步骤、教学方法等进行具体的安排和设计的一种适用性教学文书。由于学科和教材的性质、教学目的和课的类型不同,教案不必有固定的格式。

教案设计的基本内容:

课题		年级		课型	
课时			教具		
教材分析					
教学目标					
教学重难点					
教学过程					

(一) 音乐教材分析

音乐教材作为音乐教学的基本材料和主要的课程内容与教学资源,对其进行分析应是教师教学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是教师备好课的重要前提。它关系到教师教学方法的设计、教学的组织与实施,更关系到教学任务、教学目的与教学目标的实现。

音乐教材分析是进行音乐教学的一项最基础、最重要的准备工作,每位音乐教师都应该重视这一环节。教师上好一堂音乐课的关键在于备课,只有精心地备好课,才能保证音乐课堂的教学质量,而教材分析则是备好课的前提。

教材分析:

歌曲《看大戏》是一首“戏歌”。歌曲的曲调吸收了流传于我国河南地区的主要剧种——豫剧的唱腔风格。歌曲的开头,带有韵律的念白增加了歌曲的趣味性,全曲旋律流畅、曲调活泼,描绘出一家人其乐融融的场景。学生学习演唱这首歌曲,能够体会到歌曲中浓浓的豫剧风格,同时,能够对“戏歌”这一体裁产生更加深刻地认知。从而激发学生对民族音乐的兴趣。

（二）教学目标

1. 课程目标的确定

将课程目标具体化，并分解到每一节课堂教学中去，是实现课程目标的主要途径。确定课堂教学目标，必须做到以下两点：

（1）课堂教学目标必须具体

在详细分析教材的基础上，提出本节课要实现的具体目标。这个目标是实在的、可实现的，不是虚化的、不可及的。

（2）课堂教学目标必须清晰、明确

针对每一个维度制定的教学目标必须是清晰的、明确的，不能是模糊的，或模棱两可的，也不可让人产生理解方面的歧义。

在教案设计中，需要设计指向某一教学目标的教学过程，包括有针对性的教学方法、手段的运用。

2. 课程目标的表述

当确定教学目标后，还需用准确的、专业的教学术语进行表述。

一般来说，教学目标应包括四个方面的要素：教学对象（学生）、教学行为（过程、方法）、前提条件、标准。

（1）教学对象——学习者

教学要考虑学习者的生理、心理特点，学习能力，解决“学生通过学习怎样（获得什么能力……）”的问题，表述为“学生能……”“学生可……”等。

（2）教学行为——教、学活动

形成于教学过程的、学习者获得知识、技能和情感、态度的各种活动，解决“如何唱（听、奏……）”等问题，表述为“学会（唱、奏）”或“能够辨别……、比较……、说出……、唱出……”等。

（3）前提条件——必须经过的教学步骤

为解决特定的问题所做的准备，表述为“根据所听（看、唱……）到的音乐（音像资料）……”或“欣赏音乐……”等。

（4）标准——衡量学生学习水平（能力）的程度

解决学习效果的问题，表述为“学生能够熟练演唱（演奏）……”“或学生能够回答（理解、掌握）……”等。

例如：歌曲《顽皮的小杜鹃》

1. 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目标：演唱歌曲《顽皮的小杜鹃》，感受歌曲所刻画的可爱、活泼的杜鹃形象，感受歌曲对春天的赞美之情。

2. 过程与方法目标：在聆听、比较、模仿、体验的过程中欣赏、学唱歌曲，掌握顿音记号，运用创设情境、合作表演等方法表演歌曲。

3. 知识与技能目标：认识并初步掌握顿音记号；能用轻快活泼的情绪和整齐明亮的声音，以对比的方法有感情地演唱歌曲。

（三）教学重难点

“教学重点”是一节音乐课中师生通过各种音乐活动要努力完成的教学任务，而“教学难点”是在要完成的教学目标之上，对教学内容和目标的提升和发展，或者是在完成这种“重点”教学任务的过程中难以“逾越”的教学“障碍”。

中小学音乐教学在区分教学重难点时需要关注以下要领：

1. 重点是教学内容本身包含的，难点是教学中生成的。在音乐教学中，教学重点与

难点的预设，可通过如下表格加以区分与把握：

2. 音乐学科教学要求掌握的知识要点并不一定都存在教学难点。在实际教学中，教

教学重点 预设	1. 切合主要教学内容，能够较准确地找到教学内容需要解决的最重要、最核心的知识与能力点。 2. 体现基本性、核心性。
教学难点 预设	1. 符合学生学习实际（能较客观地反映知识能力要求和学生实际之间的差距） 2. 符合具体教材内容。（反映教材学习中客观存在的知识能力难点）
核心知识 把握 （对应重点）	正确把握对表现音乐情感、描绘音乐形象起重要作用的音乐要素及音乐文化、风格流派、曲式、题材等相关知识。
核心能力 聚焦 （对应难点）	对教材难点预设准确，符合学生实际学习基础；有明确的培养某一方面能力的目的、要求。

学重点往往包含了难点。也就是说，它们既有分别，又存在着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

3. 教学环节的设计是以教学重点和难点的层层突破、步步深入为主要依据的。教学重点和难点是开启整节课“法门”的“钥匙”：承上——在分析教材和学情基础上，为达成教学目标应运而生；启下——为之后的教学环节设计提供主要突破点，直至达成教学目标。

例如：歌曲《哦，十分钟》 教学重点：用欢乐、活泼的情绪和明亮的声音演唱歌曲第一段，初步表现歌曲明快、活泼的旋律和富有朝气的情感。 教学难点：正确表现歌曲中的休止符。
--

（四）教学过程

1. 激趣导入

（1）导入的作用

- ①吸引学生的注意力
- ②激发兴趣，引起学生的学习动机
- ③复习相关知识，引向新的学习内容
- ④明确本次课的教学目标
- ⑤渲染气氛，创设情境

(2) 常用导入方法

谈话导入、设问导入、谜语导入、情境导入、舞蹈导入、电影故事导入、民间风俗导入，利用学生的生活实际导入、演示导入等。

(3) 导入的基本要求

针对性、启发性、新颖性、趣味性。

2. 教学过程

【唱歌课教学过程】

第一环节：导入

第二环节：新授（分两步）

第一步：完整聆听，初步感受。聆听音乐可以通过教师自弹自唱，也可以通过音频、视频等形式。在第一遍的听赏过程中，教师可以通过提问让学生在聆听中初步感受歌曲的情绪、情感、风格、速度、力度、节奏、节拍、体裁等音乐的基本要素与形式要素。

第二步：解决难点，学唱歌曲。这是新授过程中最核心的部分，在这一步中，针对学生在演唱过程中存在的重难点，教师要运用恰当的教学方法进行攻破。学生在实际演唱中，经常存在的困难有：四、五度大跳音程、小二度音程；新节奏型；对情绪的处理；休止、弱起；咬字、吐字等。教师可以采用柯达伊的节奏朗读法解决节奏类、休止类、弱起类的问题；运用达尔克罗兹的体态律动法解决情绪类、咬字吐字类的问题；可以运用构建桥梁的方法解决演唱中的大跳音程，如音程1—5的演唱：我们可以先让学生运用柯尔文手势演唱1—3，3—5，1—3—5，在此基础上演唱1—5这个五度大跳音程。

第三环节：巩固练习

教师伴奏，学生演唱。在这一步，学生已经突破了歌曲演唱中的难点，对歌曲的情绪也有了一个清晰的把握。此时，教师可以通过分组或者接力演唱等形式，进行活动或游戏的练习，让学生加强对歌曲的掌握，引导学生能够完整地、连贯地、有感情地演唱歌曲。

第四环节：编创环节

这一环节，教师可以通过编创音乐活动、游戏等方法让学生为歌曲编创舞蹈动作或者编配乐器，进行相关即兴创作等。如果把器乐编配作为编创内容，教师要向学生示范每件乐器的具体演奏方法及注意事项。在对音乐活动、游戏等进行描述时，要加入鼓励性的评价语言，评价多采取学生自评、互评以及教师点评的形式。

第五环节：课堂小结

对本课内容进行总结，可以是教师自己总结，可以是学生进行小结，教师予以补充，也可以是师生共同总结。这一环节除了总结一节课的重点以外，还要加上升华的内容。

【欣赏课教学过程】

第一环节：导入

第二环节：新授

欣赏课的教学过程，可以用四个字来描述“听、析、唱、意”。

第一步：听

教师可以通过演唱或演奏的方式让学生初步感受歌曲或乐曲的风格特征、情绪特点等。也可以通过欣赏视频的形式引导学生聆听，在听的过程中教师要根据作品的特点，设计相关的问题。

第二步：析

在这一步，教师可以通过讲解、学生小组探究、交流、提问等形式引导学生对作品的创作背景、时期、作曲家、曲式结构、情绪、作品体裁、创作手法、伴奏织体等进行分析。

第三步：唱

无论是歌曲还是乐曲中都有一些经典的唱段或主题，在学生听赏的过程中，要让学生能够背唱主题，以加深学生对作品的理解及对整部作品风格的把握。

第四步：意

在对曲子进行剖析后，教师要引导学生进行完整聆听，注重聆听的完整性，通过作品的风格特征、作曲家的创作手法等方面体会作品的意境美。

第三环节：拓展延伸

教师可从同一时期作曲家的创作风格、作品体裁、创作手法等多个方面进行拓展，延伸学生的音乐知识。

第四环节：课堂小结

可以学生进行课堂小结，发展学生的自主归纳能力、探究能力及语言表达能力等。

（五）师生活活动设计

1. 精讲巧练（体现以思维训练为核心，落实“双基”）
2. 教为学服务（体现在教室课堂上设疑问难，引导点拨，学生动口、动手、动脑，主动参与教学过程）
3. 体现知识形成过程（通过呈现思维过程，学生自悟与发现，总结出规律和体会）
4. 学法指导得当（学生课堂上各种学习活动设计具体、充分，教师指导有方）
5. 体现现代教育思想的理念

（六）板书设计

1. 紧扣教材，突出重点，主次分明，有启发性
2. 言简意赅，图文并用，有美感
3. 设计巧妙，有艺术性

书写要求：

1. 详略得当
2. 字迹清晰，文通辞达

第三节 案例分析

考情分析

知识模块	考点细化
音乐课程标准	《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基本理念
	《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版）》基本理念
	《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2017年版）》基本理念
	教学设计原则
	教学建议

一、题型介绍

(一) 题型展示

《阿细跳月》教学片段

老师：“刚才我们聆听了音乐，现在咱们一起加入欢乐的人群，去感受彝族儿女的热情吧！”

再次感受音乐后，老师请学生哼唱音乐主题，然后教唱主题。

老师：“同学们有没有注意到音乐是 5/4 拍？5/4 拍为混合拍子，是 3/4 拍加上 2/4 拍，强弱关系为：强弱弱次强弱。”

老师在黑板上板书强弱关系以示强弱，担心同学们没有掌握，又带着学生们齐声朗读了三遍，才放心地进行下一个分句教唱的环节。

请结合《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 年版）》或教学设计原则相关内容进行案例分析（8 分），并给出改进意见（7 分）。

(二) 理论依据

1. 音乐课程基本理念★

《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 年版）》	(1) 以音乐审美为核心，以兴趣爱好为动力
	(2) 强调音乐实践，鼓励音乐创造
	(3) 突出音乐特点，关注学科综合
	(4) 弘扬民族音乐，理解音乐文化多样性
	(5) 面向全体学生，注重个性发展

2. 音乐教学原则

(1) 愉悦性原则

音乐作为人类的一种精神食粮，人们之所以需要它，是因为它能够给人以愉悦，能使人在精神上产生美感。因此，保持学生的良好心境，使其充分感受音乐的愉悦，这既是音乐教学获得成功的前提，也是音乐教学的目的之一。具体表现在两个方面：

①表现在音乐教学过程中，师生都处于一种愉快的状态，都获得美感满足，都感到意趣盎然。

②表现在音乐教学过程中，教师依托师生的情感共鸣，利用艺术的魅力吸引、感染学生自觉自愿、主动积极并富有创造性地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参与音乐活动。

(2) 情感性原则

音乐艺术是最具有情感性的艺术。音乐教育要遵循音乐艺术的特殊规律，侧重于情感体验的教学过程。因此，在教学中坚持体验性，使音乐审美教育始终具有独特的感情色彩，便成为音乐教学的重要原则之一。此外，重视教学情感因素的作用，注重教学与心理的联系，是现代教学论发展的总趋势，对于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3) 实践性原则

在音乐教学中，活动是完成音乐教育任务的重要环节。一切情感体验都必须在学生的参与、感受过程中获得直接的经验。学生心灵的陶冶和审美观的确立，必须以审美体验为基础，以丰富的审美经验积累为前提。只有主动参与具体的实践活动，心灵的陶冶和审美观才能确立。因此，面向全体学生调动他们学习的积极性，使他们主动参与一切音乐活动，是音乐教学的基本原则之一。

(4) 形象性原则

形象性是音乐艺术的主要特点之一。由旋律、节奏、和声等音乐语言所创造的音乐形象，具有声态、情态、形态、动态等一系列形象化特征。音乐审美教育正是借助这些具体可感的形象来诱发和感染受教者。因此，在音乐教学中贯彻形象性原则，以美引真，最易为学生所接受，尤其是在音乐知识、识读乐谱等教学中，变抽象、枯燥的概念为生动有趣的形象，能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形象性教学原则，即在音乐教学中用具体的音乐形态来促进学生对音乐理论、概念的思维。

(5) 音乐性原则

音乐性原则也称音乐为本的原则，是指在音乐教学中自始至终应将音乐置于音乐教育的本来（中心）位置或其职能位置。音乐性原则是音乐教学的根本原则。音乐教育是以音乐为载体的方式来实施的，通过音乐来施教而不是其他非音乐性的施教，体现了音乐教学是以音乐本身的规律与特点来展开和实施的原则。

(6) 创造性原则

发展学生创造性思维是现代教学论的中心课题之一。音乐教育教学最能培养人的创造性。首先，音乐中的一切实践活动，从创作、表演到欣赏，离不开创造性思维活动。音乐创作是创造，音乐表演是创造，欣赏也是创造。其次，音乐教育是最富有创造性的一种教育形式。音乐的不确定性、多义性、朦胧性等特征为受教育者留下了更广阔的联想、想象、创造的空间。再次，音乐教学通过感人至深的音乐艺术，促进学生感觉、知觉、注意、记忆、想象、

思维等心理过程的发展，比逻辑推理更能深入人们的心灵。因此，音乐教学应重视贯彻创造发展的原则。

3. 音乐教学建议

《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	(1) 遵循听觉艺术的感知规律，突出音乐学科的特点
	(2) 重视教学目标的设计与整合
	(3) 注意音乐教学各领域之间的有机联系
	(4) 正确处理教学中的各种关系
	(5) 积极引导學生进行音乐实践活动
	(6) 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
	(7) 因地制宜地实施本标准

二、案例详解★

(一) 答题思路

案例与课例分析题在作答过程中需要严谨的逻辑和详实的理论支撑，因此，其答题思路可以梳理为以下三个步骤：

第一步：总体概括、表明观点。

第二步：具体分析，分条列点，阐述理由。

表述方式——“理论依据+案例描述+影响（积极/消极）”

第三步：总结落实，提出改进建议。

(二) 答题模板★

以上“三步走”的答题思路可以归结为“总—分—总”三大部分，答题模板如下：

1. 总

模板书写	(1) 这是一个问题案例，该教师的做法我是不赞同的 (2) 这是一个优秀案例，该教师的做法我是赞同的 (3) 这是一个优缺点并存案例，应以辩证的眼光从正反两个维度来看待
模板解读	若为单纯问题案例，选择第（1）句； 若为单纯优秀案例，选择第（2）句； 若为优缺点并存的案例，选择第（3）句

2. 分

模板	优点	案例中X老师的做法践行了___A___中的“___B___”；该教师C___,这样做有利于学生___D___能力的发展
书写	不足	案例中 X 老师的做法违背了___A___中的“___B___”；该教师C___,这样做不利于学生___D___能力的发展
模板 解读	<p>A空填写音乐理论的总标题，如“音乐课程基本理念”“音乐教学原则”或“音乐教学建议”等；</p> <p>B空填写某音乐理论中的具体知识点，如“以音乐审美为核心，以兴趣爱好为动力”“音乐性原则”或“面向全体学生，注意因材施教”等；</p> <p>C空描述案例中该教师的具体做法，言语清晰、通顺即可。如“在遇到5/4拍知识的时候，选择用‘讲授和反复齐读相结合’的方式展开教学”等；</p> <p>D空可以添加B中教学理念所对应的某种能力。如“音乐表现”“音乐审美”或“音乐创造”等</p>	

3. 总

模板 书写	教学建议	综上所述，为了在音乐教学中更好地实现“___A___”，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首先，___B___；其次，___B___
模板 解读	<p>A空填写某音乐理论中的具体知识点，如“以音乐审美为核心，以兴趣爱好为动力”“音乐性原则”或“面向全体学生，注意因材施教”等；</p> <p>B 空填写对上述音乐理论的实施建议。（具体如下）</p>	

【常用实施建议】

类型一：审美/兴趣

实施建议：

首先，引导学生多次聆听，分别感受音乐要素，如情绪情感、歌词画面、速度变化、表现形式等；

其次，运用多种教学方法和多元化教学内容充实课堂，进一步激发学生对音乐的求知欲，提高学习兴趣。

类型二：实践/创造

实施建议：

首先，启发学生由浅入深地聆听并进一步音乐实践，如演唱、演奏、综合性艺术表演；

其次，结合所学内容进行音乐编创，如节奏/舞蹈/乐器/歌词编创等，在丰富的音乐形

式中提高学习参与度。

类型三：学科/综合

实施建议：

首先，引导学生在主要教学环节以音乐活动为核心，反复聆听或演唱音乐作品；

其次，在拓展、小结等环节中放眼于音乐之外的其他学科，如文学、历史、科学、美术等，使多元化的知识形成网络，进一步健全知识体系。

类型四：民族/世界

实施建议：

首先，以中国音乐为基础深入学习中国传统音乐文化，如学唱民歌、民间戏曲音乐等；

其次，进一步让拓展世界音乐文化知识，通过对比聆听拓展音乐文化视野。

类型五：全体/个性

实施建议：

首先，教学内容的设置要合理科学，适用于全体学生；

其次，对于个别学生的具体疑惑，进一步追问其原因，并针对个性化的问题提供解决办法，因材施教。

三、高分示范

【案例】

《阿细跳月》教学片段

老师：“刚才我们聆听了音乐，现在咱们一起加入欢乐的人群，去感受彝族儿女的热情吧！”

再次感受音乐后，老师请学生哼唱音乐主题，然后教唱主题。

老师：“同学们有没有注意到音乐是5/4拍？5/4拍为混合拍子，是3/4拍加上2/4拍，强弱关系为：强弱弱次强弱。”

老师在黑板上板书强弱关系以示强弱，担心同学们没有掌握，又带着学生们齐声朗读了三遍，才放心地进行下一个分句教唱的环节。

请结合《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或教学设计原则相关内容进行案例分析（8分），并给出改进意见（7分）。

【答案】

这是一个优缺点并存案例，应以辩证的眼光从正反两个维度来看待。

(1) 案例中音乐老师的做法遵循了《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课程基本理念中的“以音乐审美为核心，以兴趣爱好为动力”，该教师在引导学生聆听音乐的同时，创设情境、展开教学，这样做有利于学生音乐感知和审美能力的发展。

(2) 案例中音乐老师的做法违背了《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课程基本理念中的“强调音乐实践，鼓励音乐创造”，该教师在遇到5/4拍知识的时候，选择用“讲授和反复齐读相结合”的方式展开教学，这样做不利于学生音乐表现和创造能力的发展。

综上所述，为了在音乐教学中更好地实现“强调音乐实践，鼓励音乐创造”这一理念，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首先，启发学生由浅入深的聆听从进一步音乐实践，如演唱、演奏、综合性艺术表演；

其次，结合所学内容进行音乐编创，如节奏/舞蹈/乐器/歌词编创等，在丰富的音乐形式中提高学习参与度。